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0年12月28日

連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聶眾

聯絡電話：02-2261-6192

保護著作權，新北地檢署聲請扣押 56 個非法影像傳輸網址獲准

新北地檢署偵辦黃○詮等涉嫌違反著作權法案，經本署企業犯罪專組姜長志檢察官指揮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第一隊、保二總隊及新竹市警察局第一分局及金門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於今（110）年10月、11月間發動二波搜索及傳喚行動，共搜索全國18個處所，查獲3處位於新北市、桃園市及彰化縣之機房，並通知11名被告及相關證人到案說明。

於案件偵辦中，發現犯罪嫌疑人與美國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承租網址及IP，明知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等63家公司所經營之頻道，其內播放享有著作權之視聽著作，竟設法使安○盒子連結至未取得版權之特定網址，公開傳輸上開視聽著作供安○盒子使用者收看，而侵害著作財產權，涉犯著作權法第91條第2項之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方法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罪、第92條之擅自以公開傳輸方式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罪。

姜長志檢察官針對「安○盒子」非法影像來源之其中56個網址，於110年12月21日向新北地院聲請網域扣押獲准，並於同年月24日由協助交由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TWNIC），在當日下午5點整進行斷訊。此次乃承臺灣高等檢察署（下稱臺高檢署）「查緝資通犯罪督導中心」指導，而

向法院聲請扣押域名並執行 DNS RPZ (停止解析)，於本件聲請扣押前，臺高檢署檢察官即成立聲請扣押團隊，且與本署承辦檢察官成立通訊軟體群組，隨時溝通聲請書內容及提供意見，後續臺高檢署亦協助相關之司法互助事宜，大家共同努力的目的是希望透過停止解析的方法將安○盒子非法訊源做出有效阻隔與斷絕，對非法竊訊之犯罪行為達到釜底抽薪之效果。

本署呼籲國人觀賞影片影音應循正當合法途徑，支持合法創作，勿讓盜版犯罪將優秀創作人的心血吞噬殆盡。另將涉嫌犯罪之網址扣押停止解析，可有效的遏止網路犯罪，感謝法院對於本次聲請之支持，未來針對詐欺、色情、賭博等相關網路犯罪，本署亦將積極聲請法院扣押網址，以營造乾淨的網路環境。